证券简称：岭南控股　　证券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25-050号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十一届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会议安排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十一届二十一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5日（星期四）下午15:2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5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17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5年12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委托书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茂名花园酒店（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迎宾路42号）6号楼三楼鹿湖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上述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经公司董事会十一届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于2025年12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章程（2025年12月）》《〈公司章程〉修订对比表》《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年12月）》《〈股东会议事规则〉修订对比表》《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年12月）》《〈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比表》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中议案1、议案2、议案3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四项提案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办法：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请于2025年12月24日（上午9:00-下午18:00），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到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持股清单到公司登记；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方式须在2025年12月24日当日18:00前传真或送达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地点为：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122号自编1-4栋中国大酒店商业大厦一层。

3、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20--86662791

传真：020--86662791

联系人：石婷、吴旻

电子邮箱：gzlnholdings@126.com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董事会十一届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八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24”，投票简称为“岭南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2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2月25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5日召开的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盖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和类别：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简称：岭南控股　　证券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25-049号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董事会十一届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职信”）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0年6月2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1001室（自编01-04、06单元）

首席合伙人：聂铁良

人员信息：截至2024年末，中职信拥有合伙人31名、注册会计师18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6名。

业务信息：中职信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0,869.86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2,895.02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72.83万元。

2024年度中职信为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24年度）	2家
主要行业（按照证监会行业分类）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024年度）	207.69万元
与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是否符合相关规定：中职信职业保险购买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预计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可能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中职信近三年不存在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中职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 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0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俊杰先生，具备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是本项目的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俊杰先生从200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年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中职信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赵准先生，具备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是本项目的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赵准先生从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2年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开始在中职信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熊伟先生，具备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是本项目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熊伟先生从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开始在中职信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职信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本次拟聘任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93.8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68.8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5.00万元），较2024年度审计费用未发生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职信的执业情况、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中职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情况进行评价，满足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十一届二十一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中职信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董事会十一届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简称：岭南控股　　证券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25-048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十一届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十一届二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2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亲自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亚川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经参加会议的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章程（2025年12月）》和《公司章程修订对比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公司将不设监事会或监事，《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年12月）》和《股东会议事规则修订对比表》）；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年12月）》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比表》）；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为保证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续聘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为一年。聘任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93.80万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职信的执业情况、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中职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情况进行评价，满足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考核结果的议案》；

根据《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制度实施方案》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以绩效评价为依据，经考评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2024年度的薪酬考核结果。

本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根据《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职业经理人制度实施方案》相关制度，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的业绩考核指标，并依据考核指标确定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考核方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依据年度考核结果确定。

本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在本次董事会会议中，朱红女士因作为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参与表决的董事王亚川先生、郭庆先生、杨燕清女士、沈洪涛女士、刘涛先生、文吉女士以6票同意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以上第一、二、三、四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第一、二、三项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5-073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2月8日下午在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公司办公大楼四层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光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2月1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九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九人（其中：董事丁晓先生、独立董事杨翼飞女士、独立董事张晓涛先生、独立董事王松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经营需要，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在原经营范围中的一般项目中增加“货物进出口；食品进出口”。董事会同意根据上述经营范围变更情况对现行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12月25日（星期四）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议题如下：

1、审议《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对象为：（1）截至2025年12月18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75）。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5-074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章程修改情况

1、根据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经营需要，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在原经营范围中的一般项目中增加“货物进出口；食品进出口”。

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现行的《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修改前的原文内容	本次修改后的内容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水产养殖；种畜禽生产；动物饲养；种畜禽经营；家禽屠宰；家禽饲养；食品生产；饲料生产；食品销售；牲畜饲养；活禽销售；肥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水果种植；茶叶种植；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肥料销售；鲜肉批发；机动车修理和维护。（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水产养殖；种畜禽生产；动物饲养；种畜禽经营；家禽屠宰；家禽饲养；食品生产；饲料生产；食品销售；牲畜饲养；活禽销售；肥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水果种植；茶叶种植；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肥料销售；鲜肉批发；机动车修理和维护；货物进出口；食品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将按照以上修改内容，对现行《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并制作《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本）。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本）正式生效施行，现行的《公司章程》同时废止。

此外，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本次修改《公司章程》涉及的备案等所有相关手续，并且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有权按照公司登记机关或者其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的条款进行必要的修改。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5-075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作出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会的决定，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5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1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12月18日（星期四），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本通知之附件二。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本公司办公大楼四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提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3、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4日（星期三）上午9:00-11:00，下午14:30-17:00。

（二）登记地点：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圣农总部办公大楼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办法：拟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或非法人的其他经济组织或单位，下同）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或公司注册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有效证书，下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办理登记手续时，除须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股东可以信函（信封上须注明“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信函或传真须在2025年12月24日17:00之前以专人递送、邮寄、快递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证券部，恕不接受电话登记。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四）公司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本通知之附件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见本通知之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二）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会务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圣农总部办公大楼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354100

联系人：廖俊杰、傅志诚

联系电话：（0599）7951250

联系传真：（0599）7951250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99

2、投票简称：圣农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2）本次股东会仅审议一项议案，不设置总议案，股东需对具体的议案进行投票，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2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5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2月25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经过股东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后，方可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格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以下简称“受托人”）代理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会审议的各项提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单位）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按其自己的意思进行投票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或本单位）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会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应在“同意”、“反对”、“弃权”的表决意见中选择一个并在相应的方框中画“√”表示，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公司股票名义持有人参加股东会投票时，如果需要根据实际持有人的投票意见对同一审议事项表达不同意见的，应进行拆分投票，即应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填写所投票数。前述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股票名义持有人包括：（1）持有融资融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的证券公司；（2）持有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公司；（3）持有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的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4）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5）持有深股通股票的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6）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股票名义持有人。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或非法人的其他经济组织或单位，下同）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如委托人是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委托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公司注册证书等其他有效证件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941　　证券简称：新疆交建　　公告编号：2025-106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8日（星期一）北京时间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12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8日上午9:15分至9:25，上午9:30分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8日上午9:15分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乌昌路辅道840号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研楼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彤先生。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73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44,439,41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729,751,172股的47.1996%。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74,304,29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729,751,172股的37.5887%。

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36人，代表股份70,135,12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729,751,172股的9.6108%。

4.通过现场和网络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735人，代表股份5,577,02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729,751,172股的0.7642%。

5.委托独立董事投票的股东共0人，代表股份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彤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和律师列席会议。国浩律师（乌鲁木齐）事务所律师出席会议对本次股东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43,376,2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344,439,415股的99.6913%；反对934,8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344,439,415股的0.2714%；弃权128,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344,439,415股的0.0372%。

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

同意4,513,8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5,577,025股的80.9366%；反对934,8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5,577,025股的16.7629%；弃权128,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5,577,025股的2.3005%。

本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经国浩律师（乌鲁木齐）事务所谢红疆、郑馨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会的人员资格、本次临时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2.《国浩律师（乌鲁木齐）事务所关于新疆交建二〇二五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山金国际　　公告编号：2025-061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概述

为落实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抢抓海南自由贸易港政策机遇，增强全资子公司海南盛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盛蔚”）经营实力和推动海南盛蔚境外子公司Osino Gold Mining and Exploration (Pty) Ltd.的项目建设，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海南盛蔚增加投资140,000万元人民币，全部计入资本公积，不增加其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后，公司仍直接持有海南盛蔚100%股权。

本次事项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与海南盛蔚增资相关的所有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海南盛蔚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增资的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海南盛蔚贸易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D737QQ0P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欧新功

5、成立日期：2023年12月14日

6、注册资本：50,000万元

7、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江东大道202号江东发展大厦A110室-3A-1051

8、通信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15A号全球贸易之窗409室

9、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0、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海南盛蔚资产总额为231,672.69万元、负债总额为201,360.38万元、净资产为30,312.31万元；2024年度，海南盛蔚营业收入为91,520.58万元、利润总额为-2,220.51万元、净利润为-1,887.69万元。（经审计）

截至2025年9月30日，海南盛蔚资产总额为265,323.20万元、负债总额为220,801.34万元、净资产为44,521.86万元；2025年前三季度，海南盛蔚营业收入为380,988.87万元、利润总额为-4,223.65万元、净利润为-3,590.45万元。（未经审计）

11、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海南盛蔚100%股权，本次增资后海南盛蔚的股权结构不会发生变化。

12、信用情况：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海南盛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本次增资，将不增加海南盛蔚的注册资本，全部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前后公司均持有其100%股权。

三、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海南盛蔚增资，是基于海南盛蔚境外子公司Osino Gold Mining and Exploration (Pty) Ltd.项目建设的需要，同时降低海南盛蔚的资产负债率，有利于进一步提升海南盛蔚的资金实力和运营能力，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本次增资后不改变公司对海南盛蔚的股权比例，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风险可控。但未来投资效果和子公司经营可能面临因宏观经济变化、行业政策变化等影响，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本次增资亦可能受政策调整、外部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而无法按计划完成，同时海南盛蔚境外子公司Osino Gold Mining and Exploration (Pty) Ltd.的项目在实际建设中，可能面临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变化、运营管理等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有效保障经营稳健，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八日